

证券代码：839178

证券简称：伟思创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福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25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，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，结合 2023 年度各项工作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，已完成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

的编制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3 年各项业务发展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3 年各项业务发展情况和 2024 年发展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为保证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，实现公司稳健发展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经营和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张福刚、张玲玲及乾福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<http://www.neeq.com.cn>》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小奇、殷艺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

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